



中国大政治家全传

# 李世民全传

(下)

主编

刘华明

郑长兴

印刷工业出版社

## 第二十章 人道恶气危

秦王府后花园中，花木茂盛，时有蝉鸣声在树间响起。

长孙无忌面带忧色，和妹妹长孙氏徘徊在水池畔的凉亭之内。亭外空无一人，只在远处的廊柱间有时会忽然走过一个宫女。

“王爷还是这样，整天沉在酒醉之中吗？”长孙无忌问。

“王爷倒不再喝酒了，病也好了。只是仍不肯见人，连皇上派人请他去宫中叙话，他也不去。”长孙氏皱着眉头说道。

她是强忍着，才没有让眼泪流出来。早在李渊未登基之前，她已随着留在太原的众李氏内眷来到了长安。

但是整整大半年过去了，她见到李世民的日子加起来恐怕还不过一个月。

就算是那一个月里，她能真正和李世民呆在一起的时刻，也不过三、五个时辰。

李世民要么是成天在外征战，要么是成天呆在军营里。

在李世民被封为秦王的同时，她也被封为秦王妃。

但是她心中却是毫无欢悦之意。她知道，她之所以被封为王妃，并不是因为李世民敬重她，爱慕她。她所得到的尊贵称号仅仅是因为她是长孙家的女儿。而长孙家的族人又正在为李氏父子谋取天下，拼死血战。

若是没有顺德叔叔，没有无忌哥哥，我会被封为王妃吗？长孙氏心中满是疑问。

许多人都称颂李世民不恋女色，只爱习文练武，行猎斗酒。长孙氏先前也是这样认为，直到近些时来，她才发觉自己错了。

李世民不是不恋女色，只是不恋她这样的女色。

明白了这些，长孙氏的心都要碎了。可是她还不能在李世民面前露出自己的悲伤。她还要在李世民面前尽量显示自己的欢乐。

她是名门闺秀，出身高贵，理应谨守妇德。

不论丈夫对她怎么样，她都不应该有丝毫的怨意，也不能对丈夫所宠幸的别的女子有丝毫的妒意。

她能忍住胸中的悲伤哀怨。

可是她却很难忍住对丈夫倾慕的另一个女子的妒意。

她从没有见过温沁玉，也只是到了长安后，才知道丈夫心里有着另一个女子。

长孙氏感到彻骨的恐惧，丈夫没有另一个女人，已是对他如此冷淡，若真有了另一个女人，又会对她如何？

幸而那个女人在来到王府之前，就忽然死了。为此她暗暗欢喜，特意到法门寺中敬香，感谢佛祖保佑，不令狐媚妖女进入王府。但敬香过后，她又在心中责骂着自己：同是苦命女人，看人家死得那么惨，不仅毫无悲意，反倒高兴，也太无良心！

然而那个女人虽然死了，却阴魂不散，仍死死缠着李世民，

以致李世民完全变成了另外一个人。以致百战百胜的秦王居然被薛氏父子打得一败涂地。

如果那女人是我，李世民会如此伤心欲绝吗？不，不会！我死了他绝不会有任何悲伤，他只会高兴欢喜，欢喜可以立一个他喜欢的狐媚妖女为王妃了。

长孙氏悲哀至极，真想就此离开这个没有给她带来任何温情的人世，一了百了。

“王爷未免太沉于儿女私情。再这么下去，只怕大唐江山不保，王爷性命不保，我兄妹也死无葬身之地。”长孙无忌神情凝重地说着。

“啊，怎，怎么会……不，不会像你说的那么可怕吧？”长孙氏吃了一惊，睁大双眼问道。

“唉！你深居内宫，哪里知道天下大事。”长孙无忌叹了一口气，道，“别看皇上取了京城，据有河东、关中、巴蜀之地。可三分天下，只怕尚未得其一。关外群雄虽然还在互相攻杀，但谁也没忘了关中长安，一旦分出高低，其强者必定挥师东进。更何况刘武周、薛举父子等腹心大患俱是强悍狂傲之辈，时刻都在思谋着攻下长安。大唐犹如一只小舟，出没在狂涛恶浪中，稍有不慎，就会倾覆。李氏父子既已称帝，就绝无退路，要么成就霸业，一统天下，名垂万世。要么就……”

长孙无忌陡然停住了口，不想再说下去，那后果他想任何一个人都会明白。

长孙氏也当然明白。她与兄长已紧紧地和李氏皇族连为一

体，一荣俱荣，一亡俱亡。

“你知道这些道理，就该好好劝劝王爷……”长孙氏话说半头，也停住了。

李世民谁都不见，长孙无忌又怎么能劝他呢？

“王爷就像是一个身患重症的人，明明知道他非要经过郎中诊治，服以药石，才可痊愈。可他偏偏不愿让人知道自己有病，因此也就拒绝别人医治。这次他领军出征，若有我和玄龄、如晦跟随，时刻提醒，也许不会败得这么惨。但他知道我三人若随军出征，必日日劝谏，故硬将我三人留下。若他打胜了仗，或许会召见我三人，能听得进我三人的劝说。谁知他又败了，且是大败。如此，他就更不会见人。其实，他心有大志，并不会过于沉溺儿女私情中，只要我能见到他，自会将他劝醒。”长孙无忌说道。

“可你，你又怎么能见到他呢？”长孙氏茫然地问。

“这就要妹妹帮忙了。”

“我又怎么帮你？我虽说，虽说住在内府中，可王爷他从来不到寝殿中来。王爷把自己关在后面的静室中，除了让宫女们给他送些茶水饭食外，谁也不能随便到他那儿去，谁去，他，他就要杀谁？”

“但妹妹毕竟是在内府中，有的是机会。我也想好了‘医治’王爷的药方，就只等妹妹帮我调配，给他服下去。”

“是什么药方？”长孙氏有些意外地问道。

“王爷之所以如此，是因为女色。我要医治他，也只有从这

女色上打主意……”

“你莫非要进女色给王爷吗？”长孙氏大为生气，打断了兄长的话。

“对。我正是要进女色给王爷。开始我以为王爷不好女色，倒没注意到这上面，实在是一大失策。近些天来，我一直在到处搜罗美女，费了好多周折，总算找到了两个女子，定能让王爷满意。”长孙无忌并没有在意妹妹的气恼，平静地说着。

“你只想着让王爷满意，怎么就不想想我呢？你是我一母同胞的兄长，这世上只有你是我最亲近的人。如果连你都……都这样，我活着还有何益？”长孙氏眼中的泪水再也无法忍住，大滴大滴掉落下来。

“你错了，我如此行事，从大处来说，是为了唐家天下，从私心来说，是为了我们长孙家，是为了妹妹你啊。”长孙无忌忙说道。

“你，你要把那些妖女弄进府中，迷惑王爷，还说是为了我么？”

“妹妹细想，以王爷之尊，他是否会另纳内宠？”

长孙氏不作声了，心里道：他就算不是王爷，一样会另纳宠妾。那位温小姐，不就是他在未起兵时，便已看上的吗？

“若是王爷另纳新宠，妹妹是否能够阻拦？”长孙无忌又问。

“夫者，君也。我，我怎么能够拦他。”长孙氏垂下头，低声说着。

“自古以来，官帷之中最是……最是多事，妹妹熟读经史，

不用我说，也应该明白。那温小姐假若不亡，一旦进入王府，只怕就没有妹妹的立足之地。妹妹与其坐等王爷自纳新宠，平添内敌。不若主动选上美女，引为内助。这样才能在王府内永远立于不败之地，并得到王爷的敬重啊。”长孙无忌说。

长孙氏心中一动，想：是啊，如若王爷自纳新宠，势必与我水火不容。宫帷之中为争宠闹到下毒、谋刺之事多得数不胜数，难道我也要陷于其中吗？

“妹妹论才，论德，世上任何女子也难以比上。只是……只是在色相上，确乎要稍逊一筹。妹妹也不必以色事人，花红易衰；以色事人，终不长久。妹妹要得到王爷的敬重，只须牢守一字，就已足矣。”长孙无忌见妹妹不出声，又说道。

“是哪一个字？”长孙氏止住泪，问。

“贤。妹妹唯有以贤立身。”长孙无忌答道。

“身为女子，也只有以贤立身。可是古往今来，以贤立身的女子并不少见，能得长久者，却也不多。”长孙氏想了一想，才说道。

“那要看她所事何人。君有昏君，夫亦有昏夫。臣以忠事昏君，虽至忠也不得长久。妻以贤事昏夫，虽至贤也一样难得长久。我之所以愿入王爷幕府，并非全是因为与王爷有亲。就我平生所见，如王爷这等出身既贵，又有大志，且能虚心纳士之人，实为罕见。如今他固然为私情所困，昏昧不明。可是其心智仍在，只要妹妹善加开导劝慰，定能使他顿然醒悟过来。唉！我也知妹妹受了许多委屈，但时势至此，我兄妹不依附于王爷，又能

依附于何人？”长孙无忌叹道。

妹妹，你只知道你受了委屈，又哪里知道我受的委屈？

论出身，论家世，论才能，我哪一点比李世民差？

可李世民却是皇子，年纪轻轻就被封为秦王，执掌兵权，东征西讨，名震天下。

而我呢，却只是个小小的行军典签。说起来我是李世民的心腹之交，可是他发起脾气来，对我照样毫不留情，照样将我当乱棍打出。

士可杀而不可辱。李世民给予我的不仅仅是委屈，而是羞辱，令人无法忍受的羞辱。

但是我只能忍受。谁让我的父亲早早就去世了，不能拥兵自重，独镇一方，乘时而起呢？一步差，步步差。如今我能拥有的只是先世的名望，家族的显赫。可若我不依附李氏，这先世的名望，家族的显赫又有何用？既是依附于人，居于臣位，就不能不忍受屈辱，且还要尽心竭力，帮人谋取天下，甚至为其物色美女。

兄长所言，也不无道理。王爷他的确不是昏夫。虽说他常常不理睬我，但我若有什么话要说，他还是愿意听。这些天来，他几乎把所有的人都打了，却并未公然羞辱于我，显见他眼里也不是一点也没有我这个正室夫人。只要他能明白道理，我这一辈子也就不是没有任何指望。

世上的男人，除了王爷，又有几个在意他的夫人是贤是愚？

我身为女子，而无色相，若嫁的不是王爷，只怕不知会落到



个什么下场。

既是如此，我就绝不能让王爷这么消沉下去，自己毁了自己。

王爷振作起来，必能为大唐削平群雄，一统天下。

这样，王爷自是名垂青史，流芳百世。而我以贤立身，亦能成为千古美谈，不算枉活了一世。

“妹妹，薛举大军眼看就要南下，京师人心惶惶，我必须尽快见到王爷。”长孙无忌有些着急地说道。

“好吧，我就听你的，你让我怎么做，我就怎么做。”长孙氏说道。

夜色沉沉，悠悠的梆子声时时响起，已敲至三更。

李世民一身素服，独自徘徊在静室内，脑中昏茫茫似塞着一团乱麻，理也无法理清。

一场大败又紧连着一场大病，把他的浑身杀气消磨殆尽。

杀气已尽，锐气也自消失。李世民心中空空，整个人似纸扎一般，轻飘飘地化作了青烟，升到天际。

茫茫天际上浮起一尊巨佛，浑身金光烂然，双目半睁半闭。

李世民跪倒在巨佛脚下，拜道：“弟子世民九岁那年身染恶疾，蒙佛祖恩力，得以重生，至今不忘。虽是在军营之中，也张悬宝像，时时香烛供奉。如今受封为秦王，更在内府修造静室，专俸佛祖，诚心供养。奈何佛祖不仅不佑弟子，反降奇祸，使弟子与温小姐生死两途，永无相见之日，是为何故？”

巨佛金口微启，道：“人生因缘和合，俱为前定。业报轮回，

虽为帝王之尊，亦不能免。”

“既是一切俱为前定，弟子拜佛，又有何益？”李世民不觉怒意大起。

“拜佛行善，来生必得善报。不拜佛祖，不行善事，来生必得恶报。”

“我不求来生，只要今生。佛法无边，为何不能起死回生，使温小姐重现人世。”

“佛法至大，唯以解脱为上。尔今陷于求不得苦中，正是不明佛法，心未至诚。”

“何为解脱？”

“人生无常，苦海无边，贪、嗔、痴、爱，种种毒火，虽帝王不能除之。唯勤修佛法，了悟生死，依经、律、论三藏为舟，持戒、慧、定三学为楫，方能超度苦海，跳出轮回，涅槃寂静。”

“涅槃寂静，不就是死么，难道唯有死了，才是解脱？”

“不修佛法，身形乃堕于地狱，此谓之死。勤修佛法，明悟至道，此谓之涅槃寂静，谓之解脱。”

“如此说来，我就算是死了，也不能解脱？”

“正是。若求解脱，须先尽除贪、嗔、痴、爱，将那温小姐忘了。”

“不，我不能忘，永不能忘。我不求解脱，宁愿生生世世堕于地狱，也要见到温小姐！”

“人死形灭，你如何能见？其实，红粉骷髅，原无区别，都是空名，一切皆空。尔不求真道，执着于空，实为愚昧，可叹可

悲。”

“什么？你竟敢认温小姐是骷髅，还敢嘲笑我愚昧！”李世民大怒，挥拳向巨佛头上打去。

“轰——”李世民整个身子撞在了供桌上，给撞得眼前金星飞进，扑通一声摔倒在地。

剧烈的疼痛使他清醒过来，放眼四顾，哪里有什么巨佛。

静室内唯有一床、一椅、一座供桌。桌上放着一尊尺余高的鎏金铜佛，铜佛前又放着一对烛台，一只香炉。夜风不时从窗中吹入，烛影恍惚，香雾朦胧。

“人死形灭，人死形灭……”李世民口中喃喃念着，泪水长流。

他又在静室中徘徊起来，腹中溢满哀伤，却无从排解。

远处隐隐有鸡鸣声传来，眼看又一个不眠之夜就要过去。

忽然，静夜里响起哀婉的箫声，幽咽低回，如泣如诉，自寝殿方向传来。

箫声似一缕绵软的丝线，一直深入到李世民的腹中。

仿佛他那颗浸泡在悲伤中的心，也被丝线牵住，随着箫声的曲折起伏而一下紧一下慢地跳着。

李世民不知不觉从静室中走了出来，向箫声寻去。

箫声中又传来歌声，在静夜里清晰地透进李世民耳中：

荏苒冬春谢，寒暑忽流易。  
之子归穷泉，重壤永幽隔。  
私怀谁克从？淹留亦何益？  
僂僂恭朝命，回心反初役。  
望庐思其人，入室想所历。  
帷屏无仿佛，翰墨有余迹。  
流芳未及歇，遗挂犹在壁。  
怅况如或存，周逮忡惊惕。  
如彼翰林鸟，双栖一朝只；  
如彼游川鱼，比目中路析。  
春风缘隙来，晨霤承檐滴。  
寢息何时忘，沉忧日盈积。  
庶几有时衰，庄岳犹可击。

“帷屏无仿佛，翰墨有迹。流芳未及歇，遗挂犹在壁……”

李世民踉踉跄跄地走着，也和着那歌声吟道。

他也是“遗挂犹在壁”，那只玉钊仍紧紧地贴在他的胸上。

李世民感到那歌声就是他想说出，而不能说出的一切。

他满腹的哀伤似是池中积水，那歌声恰如一条蜿蜒长渠，将池中积水缓缓导出。

李世民踏上石阶，一步步走进了灯火通明的寝殿之中。

宽阔的殿堂里珠帘低垂，红线毯上相对坐着两个身穿轻纱薄裙，酥胸半露的妙龄少女。

左边的少女体态丰满，面如满月，目似明星，秀发如云，手按玉笛。

右边的少女细腰纤纤，柳眉杏眼，朱唇微张，仍在唱着，只是声音已愈来愈低。

殿角香炉中青烟冉冉，缭绕在梁柱之间。

在红线毯旁，摆放着一张漆有云霞花纹的精致木案，上面放满装着时令佳果的金盘，和一只透出艳红之色的西域水晶酒壶。

“见过王爷。”两个少女一齐拜倒在李世民面前。

李世民仿佛处在一种似真如幻的境界中，也忘了让两位少女起来，自顾自坐在木案后，抓起水晶酒壶，仰头就是咕噜噜一通猛饮。

两个少女对望一眼，重又吹箫歌唱起来，边吹边歌边舞。

其舞是最为时尚的胡旋舞，其歌却是古雅清丽的《燕歌行》：

秋风萧瑟天气凉，  
草木摇落露为霜。  
群燕辞归雁南翔，  
念君客游多思肠。  
慊慊思归恋故乡，  
君何淹留寄他方？  
贱妾茕茕守空房。

忧来思君不敢忘，  
不觉泪下沾衣裳。  
援琴鸣弦发清商。  
短歌微吟不能长。  
明月皎皎照我床，  
星汉西流夜未央。  
牵牛织女遥相望，  
尔独保辜限河梁？

舞虽是胡旋，却不像酒家乐女跳得那么俗态毕露，专以挑逗娱客，而是舒缓飘逸，翩然潇洒，似天女自云端而落。

歌声虽依然低回婉转，却含情脉脉，甜润娇媚，并不与魏文帝的这首《燕歌行》诗意相合。与先前唱的潘岳《悼亡诗》更是全然不同。

李世民听着、看着、喝着，恍恍然已不知身在何处。眼前一片模糊。

两个少女旋着身子，渐渐慢了下来，也似饮了水晶壶中艳红的葡萄美酒，醉态慵懒，软倒在李世民身上。

“沁玉，沁玉……”李世民左拥右抱，喃喃念着。

他不明白温沁玉怎么变成了两个，也不想明白，也不愿明白。

两个少女柔声回应着，身上的轻纱似消散的尘雾一样滑落

……

水晶酒壶自李世民手中掉下，在红线毯上连着翻滚了几下。

红日初升，阳光自殿窗透入，将窗上的雕花木格拉得长长地印在红线毯上。

李世民怅然斜倚在木案上，昨夜的情景竟是无比清晰地时时在眼前闪过。

他似是很快乐，真正有了那种古今骚客津津乐道的“朝云暮雨”的感受，而这种感觉正是他从前一直渴求偏又求之不得也言之不得的感受。

他心里也不再空空，像是多了些什么，细细去寻，却又寻不出什么来。

他依旧如同往日一样抚摸着贴心收藏的玉镯，也依旧如同往日一样心里溢满了哀伤，但却没有往日那种悲痛如狂的感觉。

愧疚之意似他饮下的葡萄美酒，从胸腹间热辣辣地传遍全身。

唉！我不是暗暗在心里发过誓，从今以后，就睡在静室里，不近任何女色吗？可是昨夜我却偏偏自己从静室里走了出来……

也许昨夜那佛祖说得对：人生因缘离合，俱为前定。

既是一切都已有了前定，我悲伤又有何益？

再说，我本来就是一个凡人，贪、嗔、痴、爱，种种毒火俱全，纵然身在静室，心也难静。

我今后多多请高僧超度温小姐，使她早日得升天界，也就是尽了与她今生之情……

那两个少女含娇带羞，端来茶水侍候李世民醒神梳洗。

白天看来，两个少女比烛光之下更多了一份别样风情，令李世民又是怦然心动。

“你二人姓甚名谁，我怎么从未见过？”李世民梳洗过后，问。

“奴婢姓阴，小字月儿。本是前朝罪将之后，几欲被发卖娼楼，幸遇王妃娘娘相救，留在府中，得以侍奉王爷。”那体态丰满的少女说道。

“奴婢唤作卫碧烟，也是前朝罪臣之后，家破室贫，被父兄欲卖给胡商，恰遇王妃娘娘救人府中。”那细腰纤纤的少女说道。

“啊，你等原来是出身前朝官宦之家。”李世民满脸诧异之色，又问，“阴、卫二家，在前朝俱是高姓，不知你等先人所任何职？”

“家父曾是前朝左翊卫将军，留守京城。”阴月儿道。

“家祖是前朝刑部尚书兼领京兆内史。”卫碧烟道。

真想不到，她二人居然一是前朝名将阴世师的女儿，一是前朝名臣卫玄的孙女。阴世师对抗义军，城破伏诛，家中成年男子自然被一同处死，妻女也都由官家发卖。只这卫玄因没有公然对抗义军，我朝宽大，并未对其追究，却不料家中竟也败落如此。李世民在心里感慨着，对阴月儿和卫碧烟又多出了几分怜爱之意。

“你二人到底是官家小姐，歌舞高雅，非流俗可比。”李世民笑道。

这也是他得知温沁玉惨死之后，首次露出了笑意。



“现在我二人能得以伺候王爷，全是蒙王妃娘娘天高地厚之恩。这歌舞之技，也是王妃娘娘特意请名家教我们学会的。”阴月儿说道。

“王妃娘娘这些天日日流泪，夜夜在佛前祝愿，说她若能帮王爷消除忧愁，情愿自减寿数。”卫碧烟说道。

“王妃她……”李世民胸中一热，愧疚之意又浮满了心头。

我近些时来，所思所想，全是温沁玉，何曾把王妃放在了心上？可王妃她不仅没有半点怨我之意，还如此善解人意，为我祈福。我若不再理会她，也未免太过薄情。

想到此，李世民忙命阴月儿、卫碧烟将王妃长孙氏请到寝殿。

长孙氏也穿着一身素服，面容消瘦，双目红肿。

“妾妃见过王爷。”长孙氏弯腰下拜，脚步虚浮，一个踉跄，差点摔倒。

“王妃，你，唉！你为我受苦了。”李世民忙上前扶起长孙氏，叹道。

“王爷，你，你……你没事，我总算，总算是放心了。”长孙氏哽咽道。

阴月儿、卫碧烟相对会意一笑，悄悄退到了殿外。

“这两位姑娘我……”李世民忽然不好意思起来，话说半截又收了回去。

“王爷身系军国大事，日理万机，一举一动之间，俱关连天下兴亡。妾妃身属王爷，王爷之福，自是妾妃之福，王爷之祸，